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中小企业声明函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）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获嘉县审计局 的 获嘉县审计局造价咨询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获嘉县审计局造价咨询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诚联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8人，营业收入为1472.20074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97.7528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获嘉县审计局造价咨询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诚联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8人，营业收入为1472.20074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97.7528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中诚联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14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胡艳明